

## 预算项目(政策)绩效自评表 (2022年度)

项目(政策)名称		孤儿基本生活养育															
主管部门		抚顺市望花区民政局-															
实施单位		抚顺市望花区民政局本级-															
项目预算金额(万元)		112.99			全年执行数(万元)			69.64			执行率			61.64%			
年度总体目标	年初设定目标						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			
	做好每季度孤儿身份核实工作,为提标工作打好基础,每月孤儿保障金要按时足额发放,要做到规范认定流程,应保尽保。同时要及时更新农村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信息台账、实时更新金民系统,联合相关部门做好关爱保护工作。									截止到2022年末,本年度切实做好每季度孤儿身份核实工作,为提标工作打好基础,每月孤儿保障金要按时足额发放,要做到规范认定流程,应保尽保。同时要及时更新农村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信息台账、实时更新金民系统,联合相关部门做好关爱保护工作。		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目标值			全年完成值	完成程度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改进措施
				运算符号	内容	度量单位					经费保障	制度保障	人员保障	硬件条件保障	其他	原因说明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孤儿纳入保障范围率	>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质量指标	孤儿认定准确率	>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时效指标	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等费用按时发放率	>=	100	%	100	100%	12.5	12.5							
		成本指标	孤儿生活保障标准	=	2.0124	万元/人	2.0124	100%	12.5	12.5				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孤儿散居供养救助标准提升率	>=	5	%	5	100%	15	15							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困难群众和孤儿基本生活保障制度		按时发放		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%-80%(含)	100%	15	15			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特困、困难地区工作人员满意度	=	90	%	90	100%	10	10								
指标自评得分小计		90			预算执行率得分			6.16		减分项		17.164		绩效自评总得分		79	